

## 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续聘 2021 年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#### 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##### 1. 基本信息

事务所名称	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	
成立日期	2011 年 7 月 18 日	组织形式	特殊普通合伙
注册地址	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		
首席合伙人	胡少先	上年末合伙人数量	203 人
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	注册会计师		1,859 人
	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		737 人
2020 年业务收入	业务收入总额	30.6 亿元	
	审计业务收入	27.2 亿元	
	证券业务收入	18.8 亿元	
2020 年上市公司（含 A、B 股）审计情况	客户家数	511 家	
	审计收费总额	5.8 亿元	
	涉及主要行业	制造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批发和零售业，房地产业，建筑业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，金融业，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，文化、	

	体育和娱乐业,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, 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,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,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, 采矿业, 住宿和餐饮业, 教育, 综合等
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	382

## 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上年末,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,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,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《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。

## 3、诚信记录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, 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。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, 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。

### (二) 项目成员信息

#### 1、基本信息

项目组成员	姓名	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	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	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	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	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
项目合伙人	陈世薇	2005 年	2003 年	2005 年	2019 年	2020 年, 签署富春环保、菲达环保、中马传动 2019 年审计报告, 复核捷顺科技、长盈精密 2019 年审计报告; 2019 年签署济民药业、泰

						瑞机器 2018 年审计报告， 复核步步高、新通联 2018 年审计报告； 2018 年，签署杭电股份、 泰瑞机器 2017 年审计报 告
签 字 注 册 会 计 师	陈世薇	2005 年	2003 年	2005 年	2019 年	同上
	叶思思	2013 年	2008 年	2013 年	2019 年	2020 年，签署中马传动、 爱朋医疗 2019 年审计报 告； 2019 年，签署中马传动、 富春环保 2018 年审计报 告； 2018 年，签署富春环保 2017 年审计报告
质 量 控 制 复 核 人	谭炼	2003 年	2002 年	2012 年	2019 年	2020 年，复核宋都股份、 华友钴业等上市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

## 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## 3. 独立性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## 三、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### （一）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，并对其在 2020 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查评估，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表现了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义务素质，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。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无任何

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记录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#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认为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经验和能力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能够做到“独立、客观、公正”的执业准则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，出具的报告能够准确、真实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较好地完成了 2020 年度的各项审计工作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其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三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# （四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9 日